



法務部矯正署新聞稿

發稿日期：102 年 4 月 26 日

發稿單位：安全督導組

聯絡人：編審詹麗雯

聯絡電話：03-3188370

編號:102030

有關美國人權行動中心創辦人傑克希利(Jack Healey)所撰「台灣慢性謀殺陳水扁」一文，內容嚴重悖離事實，矯正署澄清說明如下：

- 一、陳水扁先生自 101 年 9 月 21 日戒護在臺北榮民總醫院就醫，經過近 7 個月悉心檢查及治療，該院認為陳水扁先生目前病況已趨於穩定，因而建議出院，並提出安置於適當場所如居家療養或設有精神科的綜合醫院或精神專科醫院等出院安置建議。然陳水扁先生之病況，仍不符保外醫治條件，法務部於 102 年 4 月 19 日新聞稿中已說明甚詳，詳參見「法務部全球資訊網」新聞消息「陳水扁先生今(19)日移送臺中監獄附設培德醫院醫療專區接續治療」，不再贅述。縱如臺北榮民總醫院建議「居家療養」方式，陳水扁先生僅需定期返診追蹤其病情變化，也就是不需要有一組以上醫生或醫療人員、設備，每天或定時在其「住處」看護治療，已足以照護陳水扁先生健康。然而因目前陳水扁先生係貪汙罪犯，定執行刑 20 年的受刑人，矯正署及臺北監獄在不違背現行法律原則下，考量其為受刑人、病人及對卸任國家元首的尊重，並依臺北榮民總醫院出院建議報告中所提納入「家庭情境」及「家屬支持」的醫療專業建議，以提供更優於居家之醫療照護，自非「慢性謀殺陳水扁」。再者，培德醫院係設有精神科的醫療機構而非單純的監獄，培德醫院有精神科、神經內科等 20 個不同診次專科門診，另外由台中榮民總醫院許惠恆副院長擔任陳水扁先生醫療小組召集人，輔以

中國醫藥大學醫師，治療完善、妥適的醫療照護，符合臺北榮民總醫院「出院建議報告」所提，不建議直接回到監獄及轉介設有精神科醫院的意見。由上可知傑克希利(Jack Healey)先生擅指「陳前總統醫療照護被有系統地忽略或拒絕，可能罹患永久性疾病或縮短壽命」云云，係以「假設性」事實混淆真相，與事實完全不合。

- 二、馬總統對於陳水扁先生是否保外醫治問題，向來尊重法務部之處理原則，始終堅決秉持不干涉個案、絕對尊重司法獨立及絕對依法行政之坦誠態度，故該文所述「政治復仇的犧牲品」，嚴重悖離事實。
- 三、有關美國人權行動中心創辦人傑克希利先生依據傳言及不實之資料，對外發表悖離事實之文章，矯正署甚表遺憾，對於傑克希利(Jack Healey)先生以陳水扁先生保外醫治為其人權運動訴求，罔顧事實撰文醜化依法行政之矯正署及臺北監獄，顯已喪失應有之公正客觀的立場，為免外界不察或受誤導，矯正署鄭重予以澄清。